

证券代码：300270

证券简称：中威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7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及 5%整数倍暨披露简式 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石旭刚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前，石旭刚先生持有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45,945,2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7%；本次权益变动后，石旭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5,420,9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0%。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及5%的整倍数。

3、石旭刚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持有公司股份45,945,22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5.17%）的大股东石旭刚先生计划在2026年9月25日至2026年12月24日期间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公司股份9,084,18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

2026年9月29日，石旭刚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524,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本次权益变动前，石旭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5,945,2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7%；本次权益变动后，石旭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5,420,9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0%。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及5%的整倍数，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石旭刚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9 月 29 日					
权益变动过程		本次权益变动系石旭刚先生因个人资金需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24,300 股，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中威电子		股票代码 300270			
变动方向		☐ 上升 ☒ 下降		一致行动人 ☐ 有 ☒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是 ☒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52.43		0.17%			
合 计		52.43		0.17%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石旭刚		合计持有股份	4,594.5224	15.17%	4,542.0924	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94.5224	15.17%	4,542.0924	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 是 ☐ 否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6-045），石旭刚先生计划在 2026 年 9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4 日期间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公司股份 9,084,18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 是 ☒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 是 ☒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股份总数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数量之内，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

3、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石旭刚先生提交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特此公告。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